

证券代码：873038

证券简称：捷甬达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## 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的召开、召集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，无其他方式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 日 14：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73038 | 捷甬达  | 2022 年 6 月 1 日 |

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富民工业区 64 栋深圳市拓智者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修订公司章程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2022-013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承诺管理制度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2022-014）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2022-015）。

### （四）审议《对外担保制度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对外担保制度》(2022-016)。

(五) 审议《对外投资制度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对外投资制度》(2022-017)。

(六) 审议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(2022-018)。

(七) 审议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(2022-019)。

(八) 审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2022-020)。

(九) 审议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2022-021)。

(十) 审议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详见 2022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(2022-022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；2.委托代理人出席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股东账户卡；3.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；4.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及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#### 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6月2日8：00至11：30

#### 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镇富民工业区64栋深圳市拓智者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####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毛益飞 18055334461

#### 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人员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省捷甬达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16 日